

习近平对审计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聚焦主责主业深化改革创新加强自身建设
以高质量审计监督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新华社北京1月11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对审计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指出,审计是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审计机关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立足经济监督定位,在促进经济健康发展、维护国家经济安全、揭示风险隐患、推动反腐败斗争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习近平强调,新征程上,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中央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聚焦主责主业,深化改革创新,加强自身建设,着力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不断提高审计监督质效,以高质量审计监督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贡献。

全国审计工作会议暨全国审计机关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1月10日至11日在北京召开。会上,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吴政隆传达习近平重要指示,80个全国审计机关先进集体、45名先进工作者受到表彰。

刘建新、朱新琪、周友江、张纬平、朱元、王子赫、陈梁顺、蔡文君、楼仁斌、沈刚、孙建豪、韩作君、匡建军、赵建、贺胜、张耀元、胡祥雨、鲁茸取扎、史孔海、陈畅等20名同志光荣当选。他们牢记使命、忠实履职、顽强拼搏、无私奉献,始终践行“人民公安为人民”宗旨,有的在打击犯罪、保护人民的关键时刻挺身而出、冲锋在前;有的长期默默无闻、甘当无名英雄,奋战在守护百姓平安的最前线;有的积极探索用科技手段赋能实战,以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助力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幸福感;有的长期坚守雪域高原、海岛边疆,用青春和汗水书写忠诚与担当……他们的先进事迹,集中展现了新时代公安队伍良好精神风貌和强烈责任担当。

中央宣传部、公安部联合发布2024“最美基层民警”

新华社北京1月10日电 (记者熊丰)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大力选树宣传在公安基层一线涌现出的先进典型,推动全社会形成见贤思齐、崇尚英雄、争做先锋的良好氛围,广泛凝聚建设平安中国的力量,在第5个中国人民警察节到来之际,中央宣传部、公安部向社会发布了2024“最美基层民警”先进事迹。

刘建新、朱新琪、周友江、张纬平、朱元、王子赫、陈梁顺、蔡文君、楼仁斌、沈刚、孙建豪、韩作君、匡建军、赵建、贺胜、张耀元、胡祥雨、鲁茸取扎、史孔海、陈畅等20名同志光荣当选。他们牢记使命、忠实履职、顽强拼搏、无私奉献,始终践行“人民公安为人民”宗旨,有的在打击犯罪、保护人民的关键时刻挺身而出、冲锋在前;有的长期默默无闻、甘当无名英雄,奋战在守护百姓平安的最前线;有的积极探索用科技手段赋能实战,以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助力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幸福感;有的长期坚守雪域高原、海岛边疆,用青春和汗水书写忠诚与担当……他们的先进事迹,集中展现了新时代公安队伍良好精神风貌和强烈责任担当。

据悉,2024“最美基层民警”发布仪式专题节目将于近期播出。



1月10日,山东省公安厅在济南泉城广场举行警营开放日活动,济南居民在活动现场与警察合影。当日,各地举办形式多样的活动,庆祝第5个中国人民警察节。

(新华社发)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

研究部署西藏定日抗震救灾工作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新华社北京1月9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1月9日召开会议,研究部署西藏定日抗震救灾工作。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

会议指出,西藏定日6.8级地震发生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有关地方和部门反应迅速、组织有力,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团结奋战,特别是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解放军、武警部队和央企等救援力量,克服高寒缺氧困难,争分夺秒搜救被困人员,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抗震救灾总体顺利。

会议强调,现在抗震救灾工作处在关键阶段,不能有丝毫松懈。要把工作做得更细一些,坚决打赢抗震救灾这场硬仗。要继

续开展救援善后工作。要组织医疗专家会诊,全力救治受伤人员。要用心用情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统筹好临时安置和过渡期安置,确保受灾群众温暖过冬。要加快灾后恢复重建,抓紧做好基础设施修复和废墟清理工作,尽快恢复灾区正常生产生活秩序。要切实抓好社会稳定工作,及时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做好权威信息发布。要进一步提高重点地区房屋、基础设施抗震能力和地震灾害应对能力,做好各项应急准备。

会议要求,地方党委和政府要切实担起政治责任,各有关方面要密切协同配合,各级干部要坚守一线、全力以赴,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要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四好农村路”铺就城乡一体“快车道”

(上接第一版)市交通运输局工程办工作人员王文彬表示:“将以嘉峪关市‘十五五’综合交通发展规划为引领,明确工作目标,理清工作思路和发展方向,加快改善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条件,全面建设人享其行、物畅其流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努力为实现交通强国战略和乡村振兴发展大局提供坚实的交通运输保障。”

随着“四好农村路”的高质量发展,我市农村公路面貌焕然一新,出行条件更加安全便捷。近年来,我市将农村公路建设与乡村振兴、产业发展、美丽乡村建设紧密结合,合理制定年度农村公路建设计划,强化公路养护管理,全力做好农村公路保通、保畅、保安全工作。先后实施了文殊镇团结村冯家沟村提质改造示范路、X304线提级改造路、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农村公路养护维修等一系列民生项目,充分发挥了农村公路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乡村振兴和美丽乡村建设中的基础性、先导性作用。

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李滔介绍:“市交通运输局围绕‘两区一城一地’发展定位,聚力打造‘六个典范’部署要求,在全省率先实现了乡镇通三级及以上公路、自然村组通硬化路100%的目标任务。目前,全市农村公路里程已达504公里。新形势下,我们计划将农村公路建设与乡村振兴、产业发展、美丽乡村建设紧密结合,进一步强化规划运营和养护管理,为城乡一体化发展作出更多贡献。”

嘉峪关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度嘉峪关市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对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聚力推动市委、市政府强科技行动决策部署落地见效,现发布《2025年度嘉峪关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指南》,请各相关单位根据指南要求组织项目申报工作。 嘉峪关市科学技术局 2025年1月6日

2025年度嘉峪关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指南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扎实推动省、市强科技行动决策部署落地见效,2025年度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组织工作将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战略需求,牢牢把握“两区一城一地”发展定位,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全面提升科技创新驱动力,充分发挥科技创新的支撑引领作用,解决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科技支撑不足,以最大化实现科技创新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助力发展新质生产力,为打造“六个典范”、加快建设现代化幸福美好嘉峪关贡献科技力量。

一、项目类别

根据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2025年市级科技计划项目按照以下6类公开征集,根据年度科技预算适时评审立项并组织实施。同时,设立自筹经费项目(简称“B类项目”)。

(一)科技重大专项计划:科技重大专项计划项目要突出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力争突破重大产业重大关键技术,形成标志性重大科技成果。科技重大专项计划要突出企业创新主体地位,牵头单位要有较强的研发基础和资金配套能力。分工业、农业、社会发展等领域组织申报。项目执行期一般2-3年。

(二)揭榜挂帅制项目计划:突出我市特色优势产业,在强链、延链、补链方面围绕关键技术难题和加快推动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按照《嘉峪关市科技揭榜挂帅制项目管理办法》所规定内容和条件进行申报。分为关键技术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两类申报。项目执行期一般2-3年。

(三)重点研发计划:重点支持基础前沿、社会公益、重大共性关键技术研究、产品研发、试验推广等公共科技活动,突出解决重点产业及社会公共领域发展的前沿技术、共性关键技术攻关与应用示范等问题。包括工业领域、农业领域、社会发展领域组织申报。项目执行期一般2年。

(四)技术创新引导计划:重点围绕支持开展研发活动,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群体、科技创新赋能乡村振兴、科普能力建设等进行布局。包括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企业研发能力提升专项、科技特派员专项。项目执行期一般2年。

(五)基础研究计划:支持开展有组织的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提升科学技术的源头供给能力,培养科学技术人才和创新团队,为提升我市自主创新能力提供理论基础。包括一般项目、青年基金、重点项目、软科学专项。项目执行期一般2-3年。

(六)创新平台计划:围绕培育和布局建设创新基地、开展基础研究组织申报。

二、重点支持领域

(一)工业科技重点支持:聚焦冶金及深加工、石油化工、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电子信息等新兴产业关键共性技术需求,加快传统产业绿色升级改造,促进产业上下游衔接、产业链延伸和集群式发展。全力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支持重大技术装备科技攻关、省市级科技创新平台研发设备更新升级;围绕装备制造、数字经济、人工智能、军民融合、航空航天专用材料及产品研发、智慧矿山、数字化高炉、矿产资源高效利用、精细化工、新型建筑材料及装配式建筑标准化部件生产技术、重点产业“三化”改造等领域创新应用。

(二)农业科技重点支持:种质资源、新品种选育、畜禽养殖、粮食安全与蔬菜绿色发展、智能农机装备与智慧农业、现代食品加工及技术装备、生物灾害监测及防控技术、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园林绿化精细化养护管理技术、优势特色产业链延长关键技术创新与应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及检测技术、特色农作物特征品质分析、科技特派员等方面。

(三)社会发展重点支持:碳达峰碳中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防灾减灾三个方面)、生态环境保护、食品安全、知识产权保护、科技兴警、科技拥军、文物保护、文旅产业、人口健康、社会管理(社区便民惠民服务)、城市更新等领域关键技术与应用。支持呼吸系统疾病、精神类疾病、老年病、慢性病、传染病防治关键技术研究,支持医药技术和药品创新、医学影像辅助诊断系统的研发。

(四)技术创新引导计划重点支持:

1.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重点支持高新技术企业、省级科技型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科技创新,包括:企业新技术、新产品的研究开发、中试以及规模化生产;具有资源优势、技术优势、产业优势,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的技术创新项目;鼓励并优先支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项目、产学研结合项目、节能减排有利于环境保护项目、高新技术企业及各类孵化和产业化基地的创新创业项目。支持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围绕中小企业科技创新发展开展的科技服务。

2.企业研发能力提升专项。重点支持我市2021年以来未承担过省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鼓励吸引引导无研发经费投入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开展研究开发,提高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强度和研发投入活动企业占比,健全研发机构,扩大研发人员数量,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3.科技特派员专项。重点支持科技特派员牵头,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技术需求开展技术研发、技术服务,引导实用科技成果在乡村、企业转化,引进和示范应用一批新技术、新成果;支持建立一批科技特派员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围绕我市特色产业需求开展科技服务和成果转化。

(五)基础研究计划重点支持:

1.一般项目专项:支持在基金范围内自主选题,开展创新性基础研究,鼓励自由探索,培养青年科技人员开展创新性研究的能力。项目执行期一般为3年。

2.青年基金专项:以培育创新思维为目的,培养青年科技人员独立主持科研项目,开展创新性研究的能力。项目申请人未满35周岁(1990年1月1日之后出生),项目执行期一般为2年。

3.重点项目:围绕前沿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所面临的科学问题开展具有明确目标和突破预期的应用基础研究。项目申请人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博士学位,项目执行期一般为3年。

4.软科学专项:围绕市委市政府“强科技、强工业”行动重点任务,重点支持企业创新与高质量发展研究、高新区高质量发展路径研究、科技就地就地转移转化对策研究等领域,同时聚焦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突出问题开展前瞻性对策研究,为加快推进建设现代化幸福美好嘉峪关提供决策参考和智力支撑,每个项目形成1篇研究报告或相关论文等。

(六)创新平台计划重点支持:围绕全市重点产业和社会发展领域,支持各行业领域支撑服务的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受理市级技术创新中心和市级重点实验室申报;鼓励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大型科研仪器等各类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对外开放共享和提供技术服务,实现跨机构、跨区域的开放运行和共享。

三、申报条件

(一)在嘉峪关市依法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科研机构和社会组织等单位;在嘉的中央、省、市各相关部门和事业单位;驻嘉中央、省直企业;省内高校及科研院所。

(二)项目负责人应为申报单位在职人员,具有领导和组织开展创新性研究的能力。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实施期内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原则上不得申报;同一主持人原则上只能申报一个项目,申报项目受理后,不得再申报。

(三)项目紧密结合嘉峪关市的技术需求,符合国家产业、技术政策,创新性明显,技术处于省内先进水平以上,无知识产权纠纷,研究成果具有良好的产业化前景。

(四)具有项目实施的基础和条件,自筹资金落实,有健全的科研、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

(五)申报主体为企业的需建立研发经费辅助账,并合理归集研发费用,年末按季度申报。申报主体为中小企业的需在工业和信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网址:https://hjrz.chinatorch.cn/login)上完成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

(六)申报主体为省内高校及科研院所的,项目内容应当符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并在我市有合作实施基地。省外高校及科研院所与本地合作的项目,应当由本地主体进行申报。

(七)符合申报项目所属计划类别的其他申报条件。

(八)申报重大专项的单位须具有良好的研究开发条件和团队,并具有研发成果产业化的良好基础;鼓励产学研联盟联合申报重大专项,联合申报方必须签订共同申报协议,明确规定各自所承担的工作任务和职责,并作为申报书的附件;具有研发机构和研发计划,预期能开发出新产品、新品种、新技术,并能建立一定规模的研发生产或示范推广基地;申报工业类科技重大专项的企业,项目总投资应超过500万元;申报农业及社会发展类科技重大专项的企业及其他项目申报单位原则上要求项目总投资应超过200万元。

(九)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不予支持:项目负责人主持的在研市级科技计划项目达到2项;项目承担单位或项目负责人存在科研诚信问题(包括项目逾期未验收、项目执行或资金使用违规未完成整改、申报材料造假、科研不端等问题);市本级同一项目多头申报;项目承担单位或项目负责人在跨部门联合惩戒的黑名单内;合作研发或联合申报的项目,其成果及知识产权归属未做明确约定且无合作协议的项目;项目单位不按要求填报研发统计年报;最近三年内承担过国家、省、市科技计划项目,但上一年度研发经费投入为零的企业。

四、其他事项

依据《嘉峪关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嘉峪关市科技计划自筹经费项目管理办法》等规定,2025年度嘉峪关市科技计划项目组织管理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一)组织申报时间。网络在线填报时间为2025年1月8日至2025年2月24日,推荐部门初审推荐时间截至2025年2月28日。

(二)组织管理流程。项目组织申报基本流程为:符合